

证券代码：832452

证券简称：兴华股份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安吉兴华电力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安吉兴华电力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于2020年2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了《安吉兴华电力管道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0-001）、《安吉兴华电力管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安吉兴华电力管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兴华股份，证券代码：832452）自2020年3月4日（星期三）开市

起暂停转让，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20年6月3日。如到期无法恢复转让，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暂停转让。

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于2020年3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了《安吉兴华电力管道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二、股票暂停转让进展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由于相关工作仍未全部完成，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安吉兴华电力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